

法院公告

吴茂才、福建耕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原告福州闽商仁达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与被告吴茂才、曾中华、季达建、魏煌、郝翻翻、第三人福建耕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股东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一案[(2023)闽0104民初3653号],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并定于公告期届满后第三日9时0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二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特此公告。

[福建]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法院 2023年08月24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3年08月25日海峡网首页第二屏 (本公告从"海峡网"下载,下载时间2025年12月16日)